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投〔2022〕168号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瑞安市 330 省道（云周段）环境综合整治 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瑞安市云周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要求审批瑞安市 330 省道（云周段）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附件已收悉。根据瑞综执法函〔2021〕320 号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浙江鼎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浙江新城建筑设计院联合编制的瑞安市 330 省道（云周段）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现将该工程的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

该工程建设是聚焦“三位一体”、助力美丽城镇建设的需要；是改善出行环境、提升市民出行幸福感的需要；是共建洁净家园、持续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需要；是全民共享发展成果、增进居民福祉、实现共同富裕的需要。因此，本工程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工程改造面积约 17620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景观环境提升 16000m²、外立面改造 1620m²。相关配套设施同步改造。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该工程投资估算为 21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97 万元，建设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局拨款解决。

四、项目选址

该工程位于瑞安市云周街道。

五、招标方式

瑞安市云周街道办事处为本工程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应按照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监理等进行公开招标。

六、根据浙发改办投资〔2019〕67号文件精神，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合并编报和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初步设计，只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

目建议书)。

七、请建设单位做好与财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有关单位的衔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接文后，请抓紧据此开展前期工作。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4月26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资规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农业农村局、公安局交警大队。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印发

项目代码：2112-330381-04-01-338396

